

#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 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有关规定，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日共享”、“公司”、“股份公司”）就其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事宜经过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本公司对今日共享的业务状况、公司治理、公司财务和合法合规等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对今日共享本次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出具本报告。

## 一、尽职调查情况

华西证券推荐今日共享挂牌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对今日共享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访谈了今日共享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监事、员工，并听取了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意见；查阅了《公司章程》、“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资料、纳税凭证等材料；了解了公司的软件相关业务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计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出具了《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尽职调查报告》。

## 二、内核意见

本公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至 11 月 28 日对今日共享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内核会议。参与项目审核的内核成员为 7 人，其中包括 2 名律师、4 名注册会计师、1 名行业专家。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拟推荐挂牌公司股份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有关规定，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今日共享挂牌股份公开转让出具如下的审核意见：

（一）本公司内核小组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测试计算、访谈、咨询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事项、法律事项、经营事项发表了意见。项目小组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文件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内容与格式要求，公司按照上述要求制作了《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公司申报文件和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上述规定的要求。

（三）公司系由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最近二年及一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影响公司经营稳定性。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未改变历史成本计价原则，整体变更合法合规，存续时间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至今已满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合法规范经营；公司股权明晰，股份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综上所述，今日共享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挂牌条件，七位内核成员经投票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同意本公司推荐今日共享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三、推荐意见

根据项目小组对今日共享的尽职调查情况，我认为今日共享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根据公司的工商登记档案，公司前身宁波今日汽车经纪服务有限公司于2004年12月6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依法设立。

2016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会议表决同意发起设立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16]408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7月26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200万元，系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4月30日止的净资产12,506,742.59元按照1.04:1比例折股，共计1,2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人民币506,742.59元转为资本公积。2016年8月4日，有限公司完成此次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股份公司的股本未高于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也未高于经评估的净资产值。

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未改变历史成本计价原则，虽经评估但未按评估值调账，系按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其存续期间可以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公司存续已满两年。

综上，今日共享符合“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条件。

####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经营性租赁及自有租赁车辆残值处置。目前公司主要从事各类轿车、商务车、微型厢式客货两用车的租赁，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定制用车方案，为客户提供车辆配置咨询、车辆保险、保养维修、抢修救援等汽车租赁综合服务，其中车辆保险、保养维修、抢修救援是委托专业的保险公司、汽车售后维修中心提供。公司的客户主要包括企业、政府机构及个人。公司具有与主营业务相应的关键资源要素，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占经营性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 1-8 月 |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金额（元）         | 比例（%）  | 金额（元）         | 比例（%）  |
| 主营业务收入         | 7,062,278.12 | 100.00 | 11,098,980.04 | 100.00 | 13,943,647.19 | 100.00 |
| 长租收入           | 2,615,451.97 | 37.03  | 4,286,765.17  | 38.62  | 4,776,054.49  | 34.25  |
| 短租收入           | 2,141,300.13 | 30.32  | 2,605,797.72  | 23.48  | 3,440,589.84  | 24.67  |
| 租赁车辆残值<br>处置收入 | 2,305,526.02 | 32.65  | 4,206,417.15  | 37.90  | 5,727,002.86  | 41.07  |
|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
| 合计             | 7,062,278.12 | 100.00 | 11,098,980.04 | 100.00 | 13,943,647.19 | 100.00 |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突出。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符合“业务明确”的条件。

经核查，今日共享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核查，今日共享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综上，今日共享符合“主营业务明确且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条件。

###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对股东会、董事会、监事的职责进行了比较明确的划分，公司治理基本规范。公司在历次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不足之处，但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股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016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一致审议通过了《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同时，制定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共召开 4 次股东大

会、4次董事会会议及3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未发现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综上，今日共享符合“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条件。

#### **（四）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公司工商档案显示，公司共进行了4次股权转让、2次增资，历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均履行了相应的决议程序，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增资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历次股权转让、减资和增资行为均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合法有效。

2016年8月4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了股东会审批、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和验资报告、评估事务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签署发起人协议、召开公司创立大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不高于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值。

综上，今日共享符合“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条件。

####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本公司与今日共享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同意推荐该公司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将为其提供持续督导和信息披露服务。

鉴于今日共享符合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条件，本公司推荐今日共享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

#### **（六）公司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所列的负面清单情形**

#####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租赁业（L7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租赁（L71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租赁

（L71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特殊消费者服务（行业代码为 13121111）”。

## 2、判断是否属于科技创新类公司

根据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今日共享主营业务不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故公司属于非科技创新类公司，应同时满足：（1）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行业同期平均水平；（2）最近两年及一期不连续亏损；（3）主营业务中不存在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8 月份的净利润分别为 502,921.21 元、-276,673.84 元和 258,940.86 元，最近两年及一期不连续亏损，且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因此应满足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行业同期平均水平的要求。

## 3、行业平均营业收入水平测算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大行业为“租赁业（L71）”，“租赁业（L71）”包括“L7111 汽车租赁”、“L7112 农业机械租赁”、“L7113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L7114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L7119 其他机械与设备租赁”五个子类，由于五个细分行业之间的业务模式、公司规模相差较大，因此我们选取细分行业“L7111 汽车租赁”的公开市场数据、罗兰贝格研究报告数据等作为对标测算基础，测算结果如下：

| 行业                 | 数据来源       | 市场类别        | 2014 年        |       | 2015 年        |        |
|--------------------|------------|-------------|---------------|-------|---------------|--------|
|                    |            |             | 行业平均营业收入（元）   | 样本数   | 行业平均营业收入（元）   | 样本数    |
| 可比细分行业：汽车租赁（L7111） | 公开市场数据     | 上市公司        | -             | -     | -             | -      |
|                    |            | 新三板挂牌公司     | 19,372,274.17 | 3     | 20,700,020.67 | 3      |
|                    |            | 两类市场综合      | 19,372,274.17 | 3     | 20,700,020.67 | 3      |
|                    | 罗兰贝格研究报告数据 | 国内经营性汽车租赁公司 | 3,873,120.99  | 9,513 | 4,307,293.23  | 10,023 |

注：因区域股权市场无细分行业“L7111 汽车租赁”收入数据，故未选取区域股权市场作为数据来源。

## 4、数据来源说明

根据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库，“L7111 汽车租赁”细分行业无主板上市公司，新三板共有 4 家挂牌公司，分别是“834091 平安租赁”、“834499 喜相逢”、“837197 厚德股份”和“839101 国信汽车”，在选取新三板挂牌公司可比细分行业的样本时，剔除了“834499 喜相逢”，原因是喜相逢收入主要来自于汽车融资租赁，不存在可比性。而其余三家公司的主营业务与今日共享类似，均为生汽车经营性租赁，三家公司 2014 年、2015 年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          | 2015 年               | 2014 年               | 两年合计                 |
|----------|----------------------|----------------------|----------------------|
| 平安租赁营业收入 | 25,076,452.00        | 22,992,383.35        | 48,068,835.35        |
| 厚德股份营业收入 | 9,328,670.67         | 8,922,114.52         | 18,250,785.19        |
| 国信汽车营业收入 | 27,694,939.33        | 26,202,324.65        | 53,897,263.98        |
| 平均营业收入   | <b>20,700,020.67</b> | <b>19,372,274.17</b> | <b>40,072,294.84</b> |

根据罗兰贝格研究报告，2014 年中国从事汽车租赁服务的企业约为 9,513 家，中国汽车租赁市场规模达到 368.45 亿元。2015 年中国从事汽车租赁服务的企业约为 10,023 家，中国汽车租赁市场规模达到 431.72 亿元（以上数据为北京罗兰贝格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中国企业工商注册数量，落地市场调研，企业内部数据信息公开，及其他公开数据信息整理归纳并计算所得）。据此算数平均可以计算得出 2014 年我国平均每家汽车租赁公司营业收入约为 387.31 万元，2015 年我国平均每家汽车租赁公司营业收入约为 430.73 万元。

## 5、营业收入对标

（1）今日共享 2014 年、2015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943,647.19 元和 11,098,980.04 元，两年合计营业收入为 25,042,627.23 元。对比新三板细分行业可比公司，公司两年合计营业收入水平低于“834091 平安租赁”和“839101 国信汽车”，但高于“837197 厚德股份”。

（2）新三板细分行业可比公司 2014 年、2015 年合计营业收入水平为 40,072,294.84 元，高于公司两年合计营业收入水平。但是考虑到目前我国从事汽车租赁服务的企业 1 万余家，新三板细分行业样本数量有限，因此新三板三家企业的收入水平无法代表行业平均水平。

（3）根据罗兰贝格研究报告计算得出，2014 年、2015 年我国平均每家汽车租赁公司营业收入分别约为 387.31 万元、430.73 万元，合计营业收入水平约为

818.04 万元。因此，根据罗兰贝格研究报告，公司两年合计营业收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4) 浙江省汽车租赁协会出具文件，证明：协会由省内各种经济成分的汽车租赁企业组成，据协会统计，截至 2016 年 10 月 8 日，全省共有汽车租赁企业 2,000 余家，汽车租赁车辆拥有量达 5 万辆，平均企业车队规模 25 辆，仅有 13 家企业车辆规模超过百台。今日共享在省内车辆规模排名前十。

综上所述，公司两年合计营业收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所列的负面清单情形。

(七) 挂牌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及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况

主办券商就公司及相关主体涉及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形式“黑名单”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挂牌公司及挂牌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八) 股东基金备案情况

主办券商进行了如下核查：(1) 查阅了公司的工商资料；(2) 查阅了股东的工商资料；(3) 查阅了公司的股东名册；(4) 查阅了股东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公司现有股东 4 名，其中法人股东 3 名，自然人股东 1 名。分别为轿辰集团、车坐标广告、热虎投资、汪杏康。

(1) 轿辰集团

轿辰集团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
| 1  | 汪剑君          | 4,482,000  | 3.48    |
| 2  | 汪小君          | 2,241,000  | 1.74    |
| 3  | 美顺投资         | 91,777,000 | 71.26   |
| 4  | 美凌投资         | 8,000,000  | 6.21    |
| 5  | 浙江新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6,000,000 | 12.42   |

|    |                  |            |        |
|----|------------------|------------|--------|
| 6  | 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3,000,000  | 2.33   |
| 7  | 宁波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 1,666,700  | 1.29   |
| 8  | 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 833,300    | 0.65   |
| 9  | 上海亚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00,000    | 0.23   |
| 10 | 汪杏康              | 500,000    | 0.39   |
| 合计 |                  | 12,880,000 | 100.00 |

主办券商核查了轿辰集团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资料，认为轿辰集团的股东以自有资金出资，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①美顺投资

美顺投资的股东为两个自然人，为汪小君和汪剑君。主办券商核查了美顺投资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资料，认为美顺投资的股东以其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情况，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②美凌投资

美凌投资的股东为汪剑君、汪小君等11个自然人，均为轿辰集团或其子公司员工。主办券商核查了美凌投资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资料，认为美凌投资的股东以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情况，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③浙江新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新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办券商核查了浙江新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材料，认为浙江新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是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其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且没有作为管

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④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苏州李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磐石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嘉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办券商核查了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材料，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中“私募基金管理人公示”和“私募基金公示”栏目核查，发现苏州嘉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私募基金，基金编号为 SD1484，备案时间为 2014 年 3 月 25 日，基金管理人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⑤宁波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仲兴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信顺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泰乐道健康服务有限公司、宁波普天投资有限公司、宁波一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办券商核查了宁波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材料，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中“私募基金管理人公示”和“私募基金公示”栏目核查，发现宁波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为私募基金，基金编号为 SD5339，备案时间为 2015 年 2 月 12 日，基金管理人为宁波创业加速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⑥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陆国樑、周忻、虞锋、上海亚商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创业接力科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望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信顺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赤圆投资有限公司、红杉资本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上海新昌和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主办券商核查了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材料，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中“私募基金管理人公示”和“私募基金公示”栏目核查，发现创业加速器投资有限公司为私募基金，基金编号为 SD3462，备案时间为 2014 年 5 月 4 日，基金管理人为上海亚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⑦上海亚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亚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徐姗姗和上海亚商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办券商核查了上海亚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资料以及出具的《关于私募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承诺函》，认为上海亚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2）车坐标广告

车坐标广告的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宁波车魔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50.00  | 100.00  |
| 合计 |               | 150.00  | 100.00  |

主办券商核查了车坐标广告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资料，认为车坐标广告的股东宁波车魔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轿辰集团全资子公司，宁波车魔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车坐标广告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④宁波车魔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车魔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轿辰集团，主办券商核查了宁波车魔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资料，认为宁波车魔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轿辰集团全资子公司，轿辰集团出资以其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宁波车魔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3）热虎投资

热虎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浙江热虎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 600.00  | 60.00   |
| 2  | 宁波市产权拍卖有限公司   | 400.00  | 40.00   |

|    |          |        |
|----|----------|--------|
| 合计 | 1,000.00 | 100.00 |
|----|----------|--------|

主办券商核查了热虎投资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资料，认为热虎投资的股东以其自有资金出资，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①浙江热虎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热虎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为余一鸣和张黎，主办券商核查了浙江热虎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资料，认为浙江热虎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以自有资金出资，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②宁波市产权拍卖有限公司

宁波市产权拍卖有限公司的股东为余一鸣和余岳清，主办券商核查了宁波市产权拍卖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和工商登记资料，认为宁波市产权拍卖有限公司的股东以自有资金出资，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间接股东中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均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

#### （九）业务亮点

从业务流程来看，公司长期以来深耕汽车租赁业务，建立了规范的业务流程，包括汽车经营性租赁业务流程和车辆残值处置业务流程。相比于小型汽车租赁公司，公司的业务流程更加完善和规范。

从体量规模来看，根据浙江省汽车租赁协会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的车队规模在浙江省内排名前十。相比于小型汽车租赁公司，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更强。

从市场地位来看，公司是宁波市第一批获得汽车租赁经营备案资质的汽车租赁服务公司，是浙江省汽车租赁协会理事单位，并连续数年获得浙江省汽车租赁协会诚信服务单位的称号。因此公司在宁波及浙江地区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

从竞争优势来看，公司具有如下优势：

#### （1）客户优势

公司在汽车租赁行业具有一定知名度，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和良好的口碑。公司在宁波地区与政府、外资企业、大型民营企业客户之间具有较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长期租赁客户群稳定、资信较好，具有长期合作的条件。

#### （2）服务优势

公司依托其拥有的成规模车队、专业管理人员、完善的业务流程和多年业内积累的品牌优势，为用户提供车辆配置咨询、购置、装饰、保险、维修、调度等车辆租赁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一直坚持提升客户满意度，为客户特殊需求制定个性化服务。

#### （3）资源整合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为轿辰集团，集团业务已经涵盖了整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零配件、二手车置换、美容快修、汽车用品、车友俱乐部等多个服务领域，系宁波市最大的汽车销售服务商。今日共享作为轿辰集团重要的子公司之一，负责汽车租赁平台的搭建及推广。轿辰集团及各子公司、孙公司均拥有各自的客户群体且服务主要围绕整车销售及汽车后市场综合服务，相互之间能够较好地进行资源的综合开发。

因此，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在业务流程、体量规模、市场地位、竞争优势等方面具有亮点。

##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风险事项

###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民经济和人均收入的持续增长，城市化率和城乡公路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国内主要城市为了应对交通拥堵出台的限购政策等因素，汽车租赁行业正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市场发展空间巨大，该行业已吸引国内外的众多汽车租赁企业及风险投资基金的介入。除了传统汽车租赁企业的日益扩张，网约车、

互联网自助租车、P2P 租车等新的业务模式也加剧了汽车租赁行业的竞争程度。虽然公司凭借项目经验、品牌优势在部分地区、行业赢得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但依然面临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依托其拥有的成规模车队、专业管理人员、完善的业务流程和多年业内积累的品牌优势，通过对单位用户的用车主体、车辆用途、用车频率、用车环境等各方面的用车需求变动的及时掌握，不断调整业务流程，以应对市场竞争风险。同时，公司通过与“车纷享”分时自助租车平台合作已经开始逐步布局互联网自助租车市场。另外，大部分网约车平台如滴滴、优步采取的是轻资产运营模式，并不自行购车，而是与汽车租赁公司合作共同为客户提供服务，这也为汽车租赁公司提供了新的市场机遇。

## 2、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受整体经济下滑和外来竞争者市场进入的影响，公司业绩有所下降，盈利能力较弱，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8 月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38.88 万元、-76.83 万元、21.0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53%、-23.89%、1.86%。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扩大业务规模，抢占市场份额，提升租车业务盈利水平，则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现有租车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市场范围，扩大业务规模，推进新能源汽车和公务用车租赁市场的开发，提高盈利水平较高的长租业务所占比例，同时通过改进业务模式，加强车辆管理，提高服务质量来进一步提升短租业务的盈利水平，降低经营成本，以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 3、承租人信用风险

承租人信用风险是汽车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而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风险。目前国内征信体系尚不完善，无法准确获取个人信用记录。虽然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建立了严格的审批流程和风控措施，对已承租人保持持续跟踪制度，及时了解承租人用车状况、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有可能发生。

**应对措施：**公司会及时关注下游行业的政策动向、客户需求，根据行业政策和市场客户的需求不断调整完善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流程，保持稳定持续发展。

#### 4、客户消费习惯调整的风险

公司商业模式是依托自有车辆为用户提供车辆配置咨询、装饰、保险、维修、调度等车辆租赁综合解决方案。公司所属的行业下游主要为企业、政府机构和个人，公司所处行业的客户导向性比较明显，易受下游行业发展的影响和限制。如果下游客户的购车或租车策略、习惯、方式发生改变或调整，会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会及时关注下游行业的政策动向、客户需求，根据行业政策和市场客户的需求不断调整完善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流程，保持稳定持续发展。

#### 5、交通事故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租赁业，在车辆租赁过程中，租赁车辆的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车辆的占有与使用权由承租人享有，承租人在使用租赁车辆的过程中，存在发生交通事故乃至重大交通事故导致车辆损毁和人员伤亡的风险。公司已经为租赁车辆投保车辆保险，如果出险，保险公司理赔可以承担部分赔偿金额。但是重大交通事故仍然会对公司的财产以及公司的声誉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为全部车辆安装 GPS 定位系统，如果发生事故，公司将在能够在第一时间锁定车辆位置，进行救援；另外公司已经为全部租赁车辆投保车辆保险，如果发生交通事故，保险公司理赔可以减少公司的损失。

#### 6、公司治理风险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起完善的治理制度，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公司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

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 7、使用个人银行卡结算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员工名义开立个人银行卡并用于公司业务结算的情形，该情形是基于方便业务开展的考虑而发生的。在对个人银行卡管理方面，该类卡的保管及使用均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且在财务核算上将其视为公司自有账户进行核算。目前，公司已注销了上述个人银行卡并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

应对措施：公司已注销了上述个人银行卡并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

#### 8、公司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差的风险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3,202.48万元，净资产为3,083.62万元。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8月份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94.36万元、1,109.90万元和706.2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0.29万元、-27.67万元和25.89万元。相比于神州租车、一嗨租车等汽车租赁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业务目前主要局限在宁波、绍兴，在全国范围内，公司品牌认知度不高，市场占有率不足。公司虽然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但资产及收入规模均较小，导致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较弱，面临成长性风险。

应对措施：2016年8月份，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200万元，本次增资扩大了公司的资产规模和抗风险能力，公司也利用本次增资款扩大了车队规模和业务规模。2017年公司将会继续扩大业务规模，挂牌后公司拟整合宁波本地的汽车租赁市场，通过收购小型汽车租赁公司的方式获取更多的订单，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另外，随着公司在宁波本地市场的日益成熟，公司将会进一步布局浙江地区的汽车租赁市场。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宁波今日共享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之主办券商盖章页）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15 日